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Freetech Road Recycling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8)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及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133,798	187,958	(28.8%)
毛利	42,672	89,968	(52.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55,814)	12,557	(544.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5,814)	5,273	(1,158.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7,284	不適用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港仙)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4.80)	1.26	(481.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80)	0.53	(1,005.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73	不適用

財務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益	4	133,798	187,958
銷售成本		<u>(91,126)</u>	<u>(97,990)</u>
毛利		42,672	89,968
其他收入	6	5,271	5,88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7	7,085	7,066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撥備)/撥回	9	(7,088)	5,074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460)	(16,734)
行政開支		(68,605)	(63,146)
研究成本		(17,369)	(14,435)
其他開支		(226)	(16)
分佔合營公司損益		(816)	14
融資成本	8	<u>(3,343)</u>	<u>(3,698)</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10	(55,879)	9,977
所得稅開支	11	<u>(459)</u>	<u>(5,209)</u>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 (虧損)/溢利		(56,338)	4,76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 (扣除稅項)	18	<u>—</u>	<u>16,532</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u>(56,338)</u></u>	<u><u>21,300</u></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	--------------	--------------

其他全面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

的股本工具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1,941)	(1,789)
----------------	---------

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29,247	(25,433)
---------------	----------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27,306	(27,222)
---------------	----------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29,032)	(5,922)
-----------------	---------

以下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55,814)	12,557
-----------------	--------

非控股權益

(524)	8,743
--------------	-------

(56,338)	21,300
-----------------	--------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8,241)	(13,192)
-----------------	----------

非控股權益

(791)	7,270
--------------	-------

(29,032)	(5,922)
-----------------	---------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5,814)	5,27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7,284
	<u>(55,814)</u>	<u>12,55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8,241)	(19,56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6,377
	<u>(28,241)</u>	<u>(13,192)</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4.80)	1.26
—攤薄(港仙)	(4.80)	1.2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4.80)	0.53
—攤薄(港仙)	(4.80)	0.53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	0.73
—攤薄(港仙)	—	0.73

附註

13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33	86,497
使用權資產		8,673	5,126
投資物業		178,360	144,325
商譽		–	–
其他無形資產		600	27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045	6,543
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 股本工具		2,366	4,165
收購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3,630	3,474
遞延稅項資產		–	–
		<u>274,107</u>	<u>250,401</u>
流動資產			
存貨		198,856	167,244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14	110,769	84,656
合約資產		123,060	154,6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35,786	32,611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 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7,778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349	14,5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4,859	279,258
		<u>676,457</u>	<u>732,891</u>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 其他應付款項	16	148,909	135,781
合約負債		2,102	548
應付稅項		3,156	3,838
銀行借款		108,342	117,506
租賃負債		2,206	984
		<u>264,715</u>	<u>258,657</u>
流動資產淨值		<u>411,742</u>	<u>474,234</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685,849</u>	<u>724,635</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76	–
遞延稅項負債		16,775	15,869
		<u>19,351</u>	<u>15,869</u>
資產淨值			
		<u>666,498</u>	<u>708,76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7,900	107,900
儲備		561,170	591,274
		<u>669,070</u>	<u>699,17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u>(2,572)</u>	<u>9,592</u>
權益總額		<u>666,498</u>	<u>708,766</u>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提供路面養護服務及物業開發、銷售及租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各實體決定其本身的功能貨幣，而計入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港元呈列綜合財務報表對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更為合適且方便本公司股東。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於各報告期末部分物業及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生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 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 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7號之說明性示例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
--	--------------------------

該等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概無對本集團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惟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披露。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任何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3.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詮釋及修訂本

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本集團亦未提前採納。本集團當前擬於彼等生效日期應用該等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不具公共問責性之附屬公司：披露 ² 財務報表的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 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 產出售或注入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強制生效日期待定，惟已可應用。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本之影響。本集團預期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

(i)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

分部一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養護服務			
「就地熱再生」項目	<u>99,792</u>	<u>-</u>	<u>99,792</u>
銷售設備			
標準系列	-	11,616	11,616
機組化系列	-	19,133	19,133
維修及養護部件	<u>-</u>	<u>3,257</u>	<u>3,257</u>
總計	<u>99,792</u>	<u>34,006</u>	<u>133,798</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99,792	30,655	130,447
海外	<u>-</u>	<u>3,351</u>	<u>3,351</u>
總計	<u>99,792</u>	<u>34,006</u>	<u>133,798</u>
收益確認時機			
於某時間點	-	34,006	34,006
隨時間	<u>99,792</u>	<u>-</u>	<u>99,792</u>
總計	<u>99,792</u>	<u>34,006</u>	<u>133,798</u>

分部一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種類			
養護服務			
「就地熱再生」項目	169,101	–	169,101
銷售設備			
標準系列	–	15,937	15,937
維修及養護部件	–	2,920	2,920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169,101	16,030	185,131
海外	–	2,827	2,827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收益確認時機			
於某時間點	–	18,857	18,857
隨時間	169,101	–	169,101
總計	169,101	18,857	187,958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

養護服務(里程碑付款)

本集團向客戶提供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該等服務會於履約責任完成時隨時間確認，原因是本集團隨著創造或改善資產創造或改善由客戶控制的資產。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的收益乃按合約完成階段使用產出法確認。

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合約載有付款時間表，規定於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期內達成若干指定里程碑時支付階段性付款。本集團要求若干客戶預付總合約金額10%至30%的按金，當本集團於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開始前收取按金，則會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就特定合約確認的收益超過按金金額。

合約資產(扣除與相同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於履行瀝青路面養護服務期間確認，代表本集團就所履行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為有關權利取決於本集團達成指定里程碑的未來表現。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本集團將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的時間通常介乎三個月至一年。減值虧損乃按與貿易應收款項的相同基準確認。

應收保留金在保修期屆滿前分類為合約資產，該期間為自實際完成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之日起介乎一至兩年。當保修期屆滿時，合約資產相關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保修期為確保所執行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符合協定的規格，有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對此進行會計處理，並未將其作為單獨的履約義務進行會計處理，因此並無向其分配代價。鑒於服務控制權移交至客戶至付款日期間為一年或以內及應收保留金旨在保護客戶免受本集團未能履行其合約義務的影響，本集團並未因存在任何融資成分而調整交易價格。

銷售設備(收益於某時間點確認)

就銷售設備而言，當設備的控制權已轉移時，即在設備已運送至客戶的指定地點(交付)時，即在客戶獲得設備控制權及本集團當時有權獲得付款及可能收取代價時確認收益。於該時間點後，本集團不再實際擁有該資產，而客戶可酌情決定設備的使用方式，並承擔有關設備的過時及損失風險。標準系列設備以及維修及養護部件的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7天。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正常信貸期為交付後6個月至12個月，預付按金介乎10%至30%。

與設備相關的銷售相關保證不能單獨購買，該等保證作為銷售的產品符合協定規格的保證。因此，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入賬保證，並未將其作為單獨的履約義務進行會計處理，因此並無向其分配代價。

5. 營運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規定營運分部應基於定期由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的、關於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進行識別，以便向各分部分配資源並評估其表現。本集團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如下：

養護服務	— 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銷售設備	— 製造及銷售路面養護設備
物業	— 物業開發、銷售及租賃

分部收益及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99,792	34,006	—	133,798
分部間銷售	—	11,806	—	11,806
	<u>99,792</u>	<u>45,812</u>	<u>—</u>	<u>145,604</u>
對賬				
分部間銷售撤銷	—	(11,806)	—	(11,806)
收益	<u>99,792</u>	<u>34,006</u>	<u>—</u>	<u>133,798</u>
分部業績	<u>(16,674)</u>	<u>(19,887)</u>	<u>(548)</u>	<u>(37,109)</u>
對賬：				
利息收入				701
匯兌收益淨額				229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28
融資成本				(3,34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769)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u>(816)</u>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u><u>(55,879)</u></u>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169,101	18,857	–	187,958
分部間銷售	–	38,710	–	38,710
	<u>169,101</u>	<u>57,567</u>	<u>–</u>	<u>226,668</u>
對賬				
分部間銷售撤銷	–	(38,710)	–	(38,710)
收益	<u>169,101</u>	<u>18,857</u>	<u>–</u>	<u>187,958</u>
分部業績	<u>60,827</u>	<u>(21,524)</u>	<u>3,335</u>	42,638
對賬：				
利息收入				1,272
匯兌虧損淨額				(41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549
融資成本				(3,698)
未分配企業開支				(31,382)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u>14</u>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u><u>9,977</u></u>

分部間銷售參照根據當時通行市價向第三方作出的銷售所採用的售價進行交易。

經營及可呈報分部資料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而不包括分配總公司及企業開支、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以及融資成本。此為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計量方法，以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448,511</u>	<u>375,948</u>	<u>345,709</u>	1,170,168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403,00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4,859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045
其他未分配資產				<u>(17,500)</u>
資產總額				<u>950,564</u>
分部負債	<u>217,032</u>	<u>50,644</u>	<u>288,334</u>	556,010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403,008)
銀行借款				108,342
其他未分配負債				<u>22,722</u>
負債總額				<u>284,066</u>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385,969</u>	<u>349,121</u>	<u>284,082</u>	1,019,172
分部間應收款項撇銷				(344,4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9,258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6,543
其他未分配資產				<u>22,813</u>
資產總額				<u><u>983,292</u></u>
分部負債	<u>185,000</u>	<u>65,217</u>	<u>227,708</u>	477,925
分部間應付款項撇銷				(344,494)
銀行借款				117,506
其他未分配負債				<u>23,589</u>
負債總額				<u><u>274,526</u></u>
其他分部資料(計入分部業績及分部資產計量)				
持續經營業務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 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 減值虧損撥備	6,404	606	78	7,088
折舊及攤銷	14,295	4,995	-	19,290
資本開支(附註)	<u>4,695</u>	<u>1,462</u>	<u>26,947</u>	<u>33,104</u>

	養護服務 千港元	銷售設備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綜合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				
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 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 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5,213)	217	(78)	(5,074)
折舊及攤銷	16,791	2,056	-	18,847
資本開支(附註)	19,552	383	3,876	23,811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

就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於合營公司的權益、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列賬的股本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資產除外，因為此等資產乃以集團為基礎管理；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營運分部，惟遞延稅項負債、銀行借款、應付稅項及其他未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除外，因為此等負債乃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一名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10%或以上，其收益約為28,980,000港元。對以上客戶的銷售源自提供路面養護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兩名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10%或以上，其收益分別為15,059,000港元(源自路面養護服務)及19,113,000港元(源自銷售設備)。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大部分源自其中國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大部分位於中國。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政府補貼(附註)	653	329
利息收入	701	1,272
其他	3,917	4,283
	<u>5,271</u>	<u>5,884</u>

附註：政府補貼主要指來自中國地方政府的無條件補貼，以鼓勵經營若干附屬公司。
政府補貼入賬列為即時財務支持而無預期將產生的未來關聯成本且不與任何資產相關。

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642	1,772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29	(416)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28	1,549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	-	4,183
其他	(14)	(22)
	<u>7,085</u>	<u>7,066</u>

8.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就以下各項應計利息：		
— 銀行借款	3,190	3,637
— 租賃負債	153	61
	<u>3,343</u>	<u>3,698</u>

9.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就以下各項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一 貿易應收款項	(2,565)	7,800
一 合約資產	(6,138)	(1,845)
一 其他應收款項	1,615	(881)
	<u>(7,088)</u>	<u>5,074</u>

10.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於扣除/(計入)		
以下各項後達致：		
董事酬金	6,417	6,574
其他員工成本	36,804	29,898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080	6,144
	<u>48,301</u>	<u>42,616</u>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54	557
核數師薪酬	1,600	1,910
出售存貨成本	20,280	7,491
提供服務成本	70,846	90,4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5,642)	(1,772)
折舊開支：		
一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6,303	16,434
一 計入下列項目之使用權資產：		
一 租賃土地	264	263
一 樓宇	2,469	1,593
租賃負債利息	153	61
短期租賃開支	2,148	2,749

11.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費用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抵免)／開支	(312)	5,47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571	—
	<u>259</u>	<u>5,475</u>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200	(266)
	<u>459</u>	<u>5,209</u>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概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下文所述者外，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就中國稅務目的而言乃按估計應課稅收入的25%計提撥備。

英達熱再生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五年獲認可為高新科技公司，故自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七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十七日的適用稅率為15%。

南京英達公路養護車製造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五年獲認可為高新科技公司，故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及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十八日的適用稅率為15%。

預扣稅約2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21,000港元)已參照中國實體分派予非中國納稅居民的預計股息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計提撥備。

12. 股息

董事並無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及中期股息。

13. 每股(虧損)/盈利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減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於年內持有之股份	<u>1,162,276,611</u>	<u>999,509,152</u>
持續經營業務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u>(55,814)</u>	<u>5,273</u>
已終止經營業務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u>-</u>	<u>7,284</u>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4.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42,959	301,89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232,190)</u>	<u>(217,249)</u>
	<u>110,769</u>	<u>84,648</u>
應收票據	-	8
	<u>110,769</u>	<u>84,656</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約110,769,000港元及84,648,000港元。

以下為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至180天	<u>-</u>	<u>8</u>

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惟新客戶通常需要預先付款。本集團的貿易客戶主要為政府機構。本集團須待履行各自銷售合約所規定的條件後按實際情況釐定信貸期。本集團力求維持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控制部，以使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1,143	9,342
三至十二個月	23,352	22,371
一至兩年	24,062	24,216
兩年以上	42,212	28,719
	<u>110,769</u>	<u>84,648</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總賬面值為約110,76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1,526,000港元)的應收賬款，該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逾期結餘中，約69,25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3,198,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客戶為政府機構，違約風險低，因此並未將其視為已違約。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關聯方款項約43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70,000港元)，有關款項按與本集團主要客戶所獲者的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37,872	38,705
減：信貸虧損撥備	(30,557)	(30,963)
	<u>7,315</u>	<u>7,742</u>
預付款項及按金	24,604	21,696
其他可收回稅項	3,867	3,173
	<u>35,786</u>	<u>32,611</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約3,0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67,000港元)，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16.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付票據	3,608	5,698
貿易應付款項	53,147	55,267
其他應付稅項	18,496	20,81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658	53,999
	<u>148,909</u>	<u>135,781</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關聯方款項約9,76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0,000港元)，該款項須於90天(為與關聯方提供予其主要客戶類似的信貸期)內償付。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約零港元(二零二四年：24,000,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本集團一般取得其供應商30天至180天(二零二四年：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以下為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29,998	26,345
三至十二個月	9,781	16,003
一至兩年	187	2,272
兩年以上	13,181	10,647
	<u>53,147</u>	<u>55,267</u>

17.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79,000,000</u>	<u>107,900</u>

1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天津高速公路集團有限公司訂立購股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1,099,000元(相當於76,112,000港元)出售其附屬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有限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控制權於該日已轉移至收購方。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將令本集團在管理及資源調配上更具靈活性，從而透過「就地熱再生」項目發展其瀝青路面養護服務。自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且不再列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的經營分部資料。

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於出售日期的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471
使用權資產	5,673
其他無形資產	59
存貨	6,970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4,135
合約資產	343,38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815
受限制銀行存款	1,9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6,083
應付票據、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10,628)
應付稅項	(912)
租賃負債(即期)	(794)
租賃負債(非即期)	(835)
	<hr/>
售出資產淨額	<u><u>101,423</u></u>

下表詳細載列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出售收益與所得現金淨額的對賬：

	千港元
出售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收益：	
已收現金代價	76,112
減：售出資產淨額	(101,423)
減：商譽	(6,150)
加：非控股權益	<u>45,631</u>
	<u>14,170</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代價	76,112
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083)</u>
	<u>50,029</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扣除稅項)：	
本年度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溢利	4,997
出售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收益	14,170
出售的預扣稅	<u>(2,635)</u>
	<u>16,532</u>

19.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950</u>	<u>2,470</u>
就收購租賃土地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14,521</u>	<u>13,896</u>
就建築合約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u>257,356</u>	<u>292,667</u>

業務回顧

二零二五年，儘管國內需求持續疲軟且外部環境充滿不確定性，中國經濟實現國內生產總值(GDP)增長5%，達到中央政府設定的年度目標。中國經濟將繼續堅持「雙迴圈」新發展格局，以科技創新驅動產業升級，深化綠色低碳轉型。根據《「十四五」現代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發展規劃》及《交通強國建設綱要》，未來五年中國公路養護市場規模預計突破5,000億元，其中預防性養護佔比將提升至40%以上，智慧養護技術應用率將達35%。然而，在宏觀層面，中國的社會融資總量增長一直在放緩，監管機構亦在收緊對地方政府隱性債務的管控，這限制了傳統基礎設施(包括積壓的道路養護工作)的輕鬆借貸。因此，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下「就地熱再生」項目總服務面積於回顧年度錄得下降，毛利率亦因此錄得下跌，原因是部分「就地熱再生」項目的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確認，以及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的售價下降。於回顧年度，由於地方政府資本投資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銷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淨影響，本集團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錄得增加。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亦錄得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

於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約為133.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28.8%。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55.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達5.3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業績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收益減少；(ii)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增加；(iii)確認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及(iv)行政開支增加。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其手頭現金合共約為208.0百萬港元。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非「就地熱再生」項目

由於完成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有限公司（「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股權出售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落實，本集團根據適用會計準則於二零二四年終止該分部的業績。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註18。為免生疑，本集團將主要透過其其他全資附屬公司，繼續於中國（包括天津地區）從事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包括「就地熱再生」項目及非「就地熱再生」項目，惟將專注於透過具有較高毛利率的「就地熱再生」項目發展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就地熱再生」項目

該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有所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的總服務面積，原因是有關項目的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確認，及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售價降低。該分部的毛利率減少，乃由於總服務面積減少導致每平方米成本增加，原因是負擔部分固定成本及售價降低。

本集團仍為中國瀝青路面養護行業使用「就地熱再生」技術的領先整合解決方案供應商。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於回顧年度，我們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80.3%，此乃主要由於地方政府資本投資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銷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的淨影響。由於回顧年度的收益包括毛利率較低的機型，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60.3%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40.4%。

研發

為維持我們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採用「就地熱再生」技術方面的領先地位，本集團繼續投資於技術創新。

新專利

本集團持續努力並投入大量資源進行研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已註冊266項專利(二零二四年：256項)，其中40項為發明專利(二零二四年：37項)、196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二四年：189項)及30項為外觀設計專利(二零二四年：30項)，以及有17項待批專利申請，其中14項為發明專利及3項為實用新型專利(二零二四年：17項待批專利申請，其中14項為發明專利及3項為實用新型專利)。

於回顧年度，面對異常氣候造成嚴重水災的挑戰，本集團拓寬水災控制車的產品範圍，涵蓋不同抽水容量的機型，引入自動化軟管卷盤機器人，以最大化減少人力要求。

本集團亦拓展研發活動，不僅涉及設備或相關材料，更涉及設備自動化、智能輔助操作及管理信息系統等軟件及控制開發。

其他事項

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本集團可採用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中最先進的技術，為其客戶提供定制解決方案，並可透過再生技術維持其於瀝青路面養護行業的競爭優勢及領先地位。

前景

中國道路養護市場預期將由二零二五年的2,507億美元擴大至二零三三年的4,273億美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8%，此增長由先進技術及基礎設施需求所推動。中國道路建設養護市場受惠於持續進行的政府項目及私營領域投資，預期將大幅擴張。市場對可持續、耐用且具成本效益的養護解決方案的需求日益增加，這與中國更廣泛的經濟及環境目標一致。專注於創新技術及提供全面服務的公司，將能把握此增長趨勢所帶來的機遇。此外，持續的城市化進程及交通走廊的擴建進一步擴大了市場機會，使該行業對尋求長期增長前景的持份者極具吸引力。再者，環保材料及可持續建築實踐日益普及，與中國的環境承諾相符。在養護任務中整合自動化及機械人技術可降低勞動成本並提升安全標準。隨著技術不斷演進，投資於數字化轉型及創新解決方案的公司將更能滿足中國對耐用、具成本效益及環保負責的養護服務日益增長的需求。憑藉我們的專利「就地熱再生」技術及其他新產品，本集團將於中國日益增長的瀝青路面養護需求和有利的環境中獲益，尤其是在使用再生技術的領域。

首先，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高速公路的總里數為世界第一，而公路的總里數為世界第二。中國瀝青路面養護行業整體仍維持可持續增長以及再生技術(包括本集團的「就地熱再生」技術)的現有滲透率仍極低，且具有巨大擴張潛力。其次，本集團已成功開發部分中國南方市場，從而使本集團可於淡季開展瀝青路面養護服務。第三，繼本公司向大韓民國的一名客戶出售機組化系列設備以及向澳門、馬來西亞和台灣的客戶出售標準系列設備後，本公司將繼續探尋海外的商機，及與其他公司(例如部分上市公司及大型或國有企業)進行戰略合作。第四，由於香港、中國及其他國家的邊境限制已經解除，本集團將繼續利用其國有合作夥伴的海外渠道探索海外商機。本集團正努力促進其在沿「一帶一路」國家及亞洲四小龍的海外商機。有鑒於此，本集團將充分受益於政府政策及環境保護行業的良好發展前景。

作為瀝青路面養護行業「就地熱再生」技術的龍頭服務商，以及覆蓋公路養護「檢測、規劃、設備及施工」的一站式服務商，本集團繼續利用其競爭優勢，實施利好政策，實現業務的穩健增長。本集團旨在透過以下方式繼續加強其市場地位、進入新市場及擴大現有市場份額：

1. 將增加市場滲透率，尤其是在目前「就地熱再生」技術使用情況相對有限的城市；
2. 針對將舉辦重大活動的城市，取得及完成高知名度項目；
3. 將豐富其產品種類及開發道路行業新產品；
4. 將繼續投資於測試及策劃部門，投入更多設備及人手，以加強一站式解決方案及創造新的收入來源(即公路醫生顧問服務)；
5. 將進一步優化工藝和技術，降低施工成本；
6. 借助合作國企的海外渠道擴展瀝青路面養護設備與服務的國際市場；
7. 將聚焦財政能力穩定且雄厚的城市。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收購的位於中國南京市建鄴區江心洲04-05及04-06地塊的投資物業的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動工。有關投資物業不僅有利於本集團提升其研發實力，而且日後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銷售及租賃收入來源。該項建築預計將於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度竣工。

展望未來，本集團依然對其業務前景充滿信心，並將堅持「善用科技，共創多贏」的原則，致力於為其股東提供更高回報。

財務表現回顧

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即在「公路醫生[®]」註冊商標下提供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修復受損瀝青路面；及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即製造及銷售多種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經營活動之詳情，並與二零二四年同期作出比較。

收益

a. 瀝青路面養護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減少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服務面積	服務面積	服務面積	服務面積	
	千港元	(千平方米)	千港元	(千平方米)	
收益(扣除增值稅)					
「就地熱再生」項目	<u>99,792</u>	2,160	<u>169,101</u>	3,833	(41.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減少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就地熱再生」項目	<u>28,946</u>	29.0%	<u>78,602</u>	46.5%	(63.2)%

該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有所減少，乃由於本集團「就地熱再生」項目相關資金於二零二五年尚未落實，導致「就地熱再生」項目總服務面積減少，且本集團該等項目的售價有所下降。由於項目總服務面積減少，加之需承擔部分固定成本，導致每平方米服務成本上升，同時疊加售價下降的影響，該分部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46.5%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29.0%。

b.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減少)／ 增加
	千港元	台／套	千港元	台／套	千港元	台／套	
收益(扣除增值稅)							
標準系列	11,616	8	15,937	13			(27.1%)
機組化系列	19,133	-	-	-			不適用
維修及養護	3,257	不適用	2,920	不適用			11.5%
總計	<u>34,006</u>		<u>18,857</u>				80.3%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減少)／ 增加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千港元	毛利率	
毛利							
標準系列	3,306	28.5%	9,490	59.5%			(65.2%)
機組化系列	8,223	43.0%	-	-%			不適用
維修及養護	2,197	67.5%	1,876	64.2%			17.1%
總計	<u>13,726</u>	<u>40.4%</u>	<u>11,366</u>	<u>60.3%</u>			20.8%

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增加80.3%，此乃主要由於地方政府資金投入有限導致標準系列收益減少，以及成功出售一套機組化系列設備兩者帶來的淨影響。由於回顧年度的收益不包括毛利率較低的機型，瀝青路面養護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二四年的60.3%下降至二零二五年的40.4%。

其他收入

回顧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二四年的約5.9百萬港元減少約0.6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罰款收入及銀行利息收入。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備)/撥回

就持續經營業務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7.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中賬齡較長的部分，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所致。

銷售及分銷成本

回顧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16.7百萬港元減少約3.2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3.5百萬港元，原因是保修費用減少(近年來標準系列設備的收入減少)。

行政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63.1百萬港元增加約8.7%或約5.5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68.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產生了更多的差旅及消遣開支。

研究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研究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約14.4百萬港元增加約20.8%或約3.0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17.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因在道路行業的產品範圍升級及多元化而產生更多成本。

分佔合營公司溢利或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分佔合營公司虧損約為0.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合營公司業務受到二零二五年「就地熱再生」項目資金尚未確認之影響。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從二零二四年的約3.7百萬港元減少約0.4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3.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結餘及利率減少。

所得稅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二四年的約5.2百萬港元減少約4.7百萬港元至二零二五年的約0.5百萬港元，乃由於中國附屬公司除稅前溢利減少。

已終止經營業務

終止綜合入賬後，天津市高速公路養護的業績已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並於二零二四年的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為單獨項目。二零二四年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純溢利為16.5百萬港元。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詳細業績載於本公告附註18。

虧損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約為55.8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溢利約為5.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分部收益減少；(ii)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分部收益增加；(iii)確認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及(iv)行政開支增加。

財務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權益總額為約666.5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708.8百萬港元)。本集團權益總額減少乃由於以下各項的淨影響：(i)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虧損；(ii)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外幣換算儲備變動，儘管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但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產及負債已換算成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411.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474.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金額除以流動負債金額)為2.6倍(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倍)。流動資產淨值及流動比率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為約208.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293.8百萬港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的影響：(1)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2)支付投資物業建設，(3)償還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及(4)銀行借款減少。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108.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17.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處於淨現金狀況。

受二零二五年收入減少以及本集團大部分瀝青路面養護服務項目於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到期的淨影響，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結餘總額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75.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87.9百萬港元。合約資產結餘亦包括客戶扣留的部分保證金(合約價值的5%至10%)，有關款項將於保養期屆滿後支付，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逾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三方客戶已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約57.6百萬港元(人民幣50.7百萬元)。

儘管本集團並無就大部分應收款項收取任何抵押品，管理層認為並不存在可收回性問題，因為餘下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為中國地方政府部門。本集團已設有信貸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以檢討及收取本集團之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為了降低嚴重依賴從中國地方政府獲取項目的風險及進一步分散整體信貸風險，本集團將拓展其客戶基礎。就獲本集團延長信貸期的客戶而言，經計及其償還能力及與本集團的長期合作關係，本集團已制定相關政策，以評估該等客戶的信貸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仍堅實，本公司管理層相信這將令本集團能夠依據其計劃擴展營運。本集團致力有效使用其財務資源及採取審慎的財務政策，以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及支持其業務擴充需求。

計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總債務108.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17.5百萬港元)，包括有擔保計息銀行借款97.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86.1百萬港元)及無擔保計息銀行借款11.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31.4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4.5百萬港元)銀行結餘已用作抵押以擔保向本集團授出的一般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借款之到期情況為須於一年以內或按要求償還。

投資物業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採用公平值模式計量，約為178.4百萬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4.3百萬港元)。該投資物業為一幅土地，位於中國南京市建鄴區江心洲04-05及04-06。該土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被本集團收購，將開發作研究及發展用途。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二二年第一季度動工。由於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實施嚴格COVID-19疫情管控措施，加上施工計劃有若干變動，建築工程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前後至二零二三年二月前後暫停，導致工程進度延誤。預期建築工程將於二零二七年第一季度或前後竣工。本集團擬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80%及20%的合約成本。投資物業佔地面積約35,673平方米，容積率不超過1.2，而可售總建築面積不超過總建築面積的40%。投資物業將開發為本集團的全球技術研發中心，並將開發總建築面積約25,696平方米的兩棟主要辦公樓(「主樓」)及總建築面積約17,055平方米的十七棟小型辦公樓(「辦公樓」)。本集團擬於建築完成後將主樓的部分辦公空間出租予第三方，將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收入來源。本集團亦決定出售辦公樓以償還建築成本。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已決定於竣工後出售辦公樓，而約1.365億港元的投資物業轉撥至存貨。本集團擬開發投資物業以為本集團帶來額外收益，而開發投資物業為一次性交易且本集團無意涉足房地產開發市場。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籌集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集團自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6.870億港元(經扣除包銷費用及其他相關開支)。為提高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效率及更合理地平衡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同時配合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需要，加上外部環境因素有所變動，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議決用於成立合營公司及擴充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及收購其他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79.7百萬港元已重新分配以作投資研發業務、建設新生產設施及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分別為30.0百萬港元、14.7百萬港元及35.0百萬港元。有關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變更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的公告(「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澄清公告(「澄清公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之招股章程、所得款項用途變更公告及澄清公告所載的方式作以下用途：

	年內已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投資研發業務	167.4	167.4
成立合營公司及擴充瀝青 路面養護服務團隊	99.9	99.9
製造瀝青路面養護設備及擴充 我們的瀝青路面養護服務團隊	103.1	103.1
收購其他瀝青路面養護服務供應商	60.8	60.8
建設新生產設施	83.4	83.4
在新市場設立銷售辦事處及 市場推廣費用	68.7	68.7
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103.7	103.7
	<u>687.0</u>	<u>687.0</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已悉數動用。

所持有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回顧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或進行有關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於本公告日期，並無董事會授權的其他重大投資或增添資本資產的具體計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承擔載於本公告附註19。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承受各種財務風險，例如利率風險、外幣風險及信貸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市場利率波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結餘有關。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以固定利率計息(二零二四年：所有以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大多數收益以人民幣收款，而其大多數支出以及資本開支亦均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的外幣風險敞口主要來自若干以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的銀行存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約181,43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86,044,000港元)以人民幣計值，餘下結餘主要以港元計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借款約為108,342,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7,500,000元)(二零二四年：117,506,000元(相當於人民幣110,500,000元))。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幣風險。回顧年度之外幣換算儲備變動，乃由於人民幣兌港元升值，儘管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以人民幣計值，但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資產及負債換算成港元。

本集團已實施政策，在接納新業務時評估信貸風險，限制其所承受來自個人客戶之信貸風險。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283名(二零二四年：295名)全職僱員。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以挽留僱員，包括酌情花紅計劃、醫療保險以及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並為香港僱員設立強積金計劃，以及為中國僱員設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及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在內的獲選僱員獎賞／授出本公司股份作為獎勵，讓其繼續為本集團持續經營及發展效力。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務求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提高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方式為透過進一步擴展至瀝青路面養護業務。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應用有關原則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第C.2.1及D.2.1條守則條文除外，更多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仍處於發展階段，由施偉斌先生(「施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乃有益於本集團，原因是該兩個職位相輔相成，可同時促進本集團之持續增長及發展。當本集團發展至更大規模時，董事會會考慮將該兩個職位分開，由兩名人士擔任。憑藉董事豐富的業務經驗，彼等預期施先生身兼兩職不會引致任何問題。本集團亦制定內部監控系統，擔當監察制衡的職能。董事會亦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實幹、獨立及多角度的意見。董事會因此認為已推行充足的措施平衡權力，令本公司能更快捷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琛女士(主席)、劉智鵬教授及黎建強教授(包括一名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載列於本年度業績公告中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據與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據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對年度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意見或鑒證結論。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就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佈股價敏感資料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訂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其條款與標準守則同樣嚴謹。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發現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的情況。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

考慮到載於本公司股息政策的因素，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於本公告日期，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股東訂立彼等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之安排。

發佈業績公告及年報

業績公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reotech-holdings.hk)。

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

提名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亦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起，(i)楊琛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黎建強教授已辭任提名委員會成員。經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現由施偉斌先生擔任主席，楊琛女士及劉智鵬教授(太平紳士)擔任成員。

致謝

本公司主席謹此對本集團管理層及員工於回顧年度的貢獻及努力深表謝意，並向所有業務夥伴、客戶及本公司股東的支持致謝。彼相信彼等將繼續支持本集團，讓我們日後持續增長，邁向成功。

承董事會命
英達公路再生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施偉斌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施偉斌先生及陳啟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施韻雅女士、周紀昌先生、唐偉章教授及曾淵滄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琛女士、劉智鵬教授及黎建強教授。